

关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河西学院 岳国仁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的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项目批准号：21262010，项目名称单线态氧与呋喃类化合物的[4+2]环加成反应研究，资助金额52.00万元，项目起止年月：2013年01月至2016年12月，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sf.gov.cn>），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研究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并按要求填写。计划书电子文件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https://isis.nsf.gov.cn>）或通过电子邮件发至 report@pro.nsf.gov.cn 信箱，由依托单位确认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计划书纸质文件（一式两份）由依托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化学科学部。

请按照依托单位规定时间，及时将电子和纸质计划书提交依托单位进行确认审核。自然科学基金委接收依托单位报送计划书截止时间为2012年9月10日。

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请按修改意见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须在计划书报送截止日期前提出。

未说明理由且逾期不报计划书者，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

附件：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化学科学部

2012 年 8 月 17 日

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表

项目批准号	21262010	项目负责人	岳国仁	申请代码 1	B020101
项目名称	单线态氧与呋喃类化合物的[4+2]环加成反应研究				
资助类别	地区科学基金项目	亚类说明			
附注说明					
依托单位	河西学院				
资助金额	52.00 万元	起止年月	2013 年 01 月至 2016 年 12 月		
<p>通讯评审意见：</p> <p><1> 本项目以糠醛为原料，拟制备一系列 2-取代呋喃衍生物，进行其与单线态氧的[4+2]环加成反应及后续开环反应的研究，摸索、优化反应条件，并应用于合成具有生物活性物质。研究课题虽然不是很新，但具有较强的地区特色，对扶持和促进地区经济有一定的积极意义。因此，建议基金委在可能的情况下考虑对该项目给予资助。</p> <p><2> 申请人利用所在地区的呋喃衍生物资源，制备一系列具有潜在生理活性的呋喃衍生物，并拟较为系统的考察不同 2-取代的呋喃与单线态氧进行[4+2]加成反应的最佳反应条件，研究内容对所在地区的资源利用和开发具有一定的意义和应用价值。申请人具备了一定的前期工作基础，项目研究方案和技术路线基本合理可行，经费预算基本合理。</p> <p>综合评价为良，建议资助。</p> <p><3> 该项目利用丰富的呋喃衍生物资源，研究 2-取代呋喃与单线态氧的[4+2]型加成反应，制备多种重要的化合物。项目研究目标与地区资源紧密结合，具有一定的实用价值和理论意义；同时，项目申请人具有多年从事有机合成的研究经验，项目研究思路清晰，研究方案合理，具有可行性。建议给予资助。</p>					
<p>对研究方案的修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化学科学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2012 年 8 月 17 日</p>					